

新县司法局开展诚信宣传教育活动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持续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12月2日，新县司法局开展诚信宣传教育活动。



会议指出，一是诚信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要素，它作为最重要和基本的道德规范，不仅要靠群众发自内心的实现，其精神更是融入在当代法律规范和制度设计中；二是诚信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道德基础，诚信建设是弥补当前社会信任缺失现象严重，应对诚信危机的有效途径；三是诚信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价值取向，对社会和个人都有着重要的规范和引导作用。

此次活动，着力提升了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诚实守信意识，营造了文明、守信、和谐的良好社会氛围，推动营商环境不断优化。